****湄潭县2017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

****第二阶段招聘职位一览表（县“特岗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聘单位名称 | 招聘岗位  名  称 | 招聘  人数 | 学历 | 专业 | 其他条件 | 备注 |
| 西河镇中心幼儿园 | 幼儿园 | 1 | 第二阶段的学历要求为：具备国家承认的中专（中职、职高）及以上学历； | 第二阶段中专（中职、职高）学历必须为幼师或学前教育相关专业毕业；    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不限。 | 1、报名者应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  2、年龄均要求在30岁以下（1987年5月1日后出生）。     3、所学专业与幼儿园学科一致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不限户籍，其他学历毕业生的招聘范围为湄潭县户籍或生源地（要求：2017年5月1日前具有遵义市湄潭县户籍或遵义市湄潭县公民身份号码）。  4、报考精准扶贫专项岗位计划人员必须符合湄潭县建档立卡贫困户条件。 |  |
| 西河镇中心幼儿园（万马点） | 幼儿园 | 1 |
| 西河镇中心幼儿园（西坪点） | 幼儿园（精准扶贫专项计划） | 1 |
| 马山镇中心幼儿园（长安点） | 幼儿园 | 1 |
| 洗马镇中心幼儿园（小塘坝点） | 幼儿园 | 1 |
| 新南镇中心幼儿园（凉井点） | 幼儿园 | 2 |
| 新南镇中心幼儿园（羊叉坳点） | 幼儿园 | 1 |
| 茅坪镇中心幼儿园 | 幼儿园 | 1 |
| 石莲镇中心幼儿园（中心园） | 幼儿园 | 1 |
| 石莲镇中心幼儿园（黄莲点） | 幼儿园 | 1 |
| 石莲镇中心幼儿园（解乐点） | 幼儿园 | 1 |